1. **项目基本概况**
2. 采购预算： 180 万元/年，含越秀院区及黄埔院区的供应量。清单外品种结算金额≤合同金额的20%。
3. 合同供货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年。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4. 本项目设2个收货点，详情如下：

收货地点①：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651号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越秀院区职工餐厅；

收货地点②：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开阳五路1号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黄埔院区职工餐厅；

1. 采购数量：实际供货数量以采购人每次提供的订单为准。
2. 核心产品：采购清单序号1 三格矩形饭盒（透明、配盖）。
3. ▲采购人为三甲公立医院，餐厅365日全年无休，每周每个收货点送货3次以内**（法定节假日均需送货，包括春节、劳动节、国庆等长假，请投标人仔细审阅）**。

1. **总体要求：**
2. **★投标人所投标的所有产品必须符合对应产品的国家、行业相关的质量要求，其中报价单中以下品种须提供合格的质检报告（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市场调研时可不提供）：**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类** | **商品名称** | **规格型号（约）** |
| 1 | 饭盒类 | 三格矩形饭盒（透明、配盖） | 1000mL/个 |
| 2 | 饭盒类 | 圆形汤碗（透明、配盖） | 450mL/个 |
| 3 | 低值类 | 食品环保白色透明塑料袋（薄、大） | 460mm\*290mm 厚0.015mm |
| 4 | 低值类 | 一次性卫生竹筷 | 长度20cm |
| 5 | 饭盒类 | 扁形圆碗（白色、配透明盖） | 350mL/个 |

1. **★符合国家及行业内规定的生产与经营内相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等质量问题，如不符合投标文件所描述的质量标准，必须退换货并承担违约责任。中标人若供应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拒收，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重新送货，所发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当月内该现象出现：第一次处以该问题产品当天供货额的2倍罚金，第二次处以该问题产品当天供货额的5倍罚金，第三次或以上处以该问题产品当天供货额的10倍罚金，罚金在当月货款里扣除，不足部分在余下月度货款里扣除。**
2.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施及设备、财务能力、技术能力、抗风险能力。
3. 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投标货品（含品种、品牌、品名、产地、包装、规格等），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样品配送，必须严格按采购人的要求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由此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提出书面申请，所替换的产品质量与参数不得低于采购需求及投标样品，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才能变更，替换的产品不得低于中标产品的质量，价格不得高于中标价格。
4. 中标人应充分做好工作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定。中标人指派的配送专员，必须持有效的健康证、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配送专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在院内活动必须严格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做出有损采购人形象和利益的事情。
5. 中标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相关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按时提供报价、盖章的考核表、发票等情况。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配合落实采购人单位制定的各项制度及突发事件的应急配送工作。
6. 中标人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同时，中标人的相关人员（含管理人员、配送人员等）应提供中标人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或相关雇佣证明材料。
7. **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8. **★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实施的《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物业管理科膳食供应商考核表》及相关评分准则，合同期内考核表累计两个月低于70分，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所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9. 采购人提前3天以微信、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中标人。订单内容包括：品种、品牌、规格、数量、送货时间、送货地点等。中标人按订单内容准确供货。在收到订单后 2 小时以内，如不作任何的沟通或反馈，该订货单视作被中标人完全接受。
10. ▲中标人必须保证在采购人规定的配送时间将订单货物送达“收货地点”。
11. **★中标人需于每次送货时附上当批供货货品的检测报告，未提供不予收货。**
12. 实际数量以采购人验货数量为准，中标人应提供盖章的送货清单（一式两联），送货清单含：品种（含牌子）、规格、数量、单价、总金额、送货人签字等，双方验货后签字确认，各持一份，作为送、收货凭证及结算依据。该验收仅为外观验收，不视为采购人对中标人产品质量的确认。若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时，中标人须2日内办理退货或换货,因退货或换货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3. 运输容器：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等问题，每个品种单独盛装。全部货物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14. 运输载具：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无污染，产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运输载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运输途中严防日晒、雨淋，注意通风散热。产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产品的交叉污染。装车方式切实符合安全卫生要求。
15. 中标人供应的产品价格必须符合“四、商务要求的（二）报价及结算要求”，若发现不一致时，应及时调整，并按调整后的单价结算。
16. 对采购人临时的供货要求（每月不超过4次），中标人需随订随送，并在4小时内送达“收货地点”。
17. 中标人管理层能积极主动与采购人接洽，倾听采购人意见，能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建议调整服务实施方案，随时解决各类问题，每月随访1次或以上，并作为记录存档。
18. 供货过程中发生情况时，中标人管理层须积极沟通及解决问题。出现货物质量问题时，投标人的项目管理人员须在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19. 由于产品原料质量问题而引起的中毒或肠道病等事故事件，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后，如确实为中标人产品问题，中标人须承担所有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以及相应的民事或刑事责任。
20. **售后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保质期内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2、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机构/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 **商务要求**
2. **履约保证金**
3. 提交说明
4. 时间：合同签订后的15天内；
5. 金额：50,0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万元整）；
6. 退还说明：
7. 时间、方式和条件：中标人履行完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后，在合同期满之日起30日后提交退还申请，采购人收到中标人退还履约保证金申请书后30天内退还。不计利息。
8. 中标人违反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任何义务，采购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如有不足的，中标人应在限期内（一个月内）对超过的部分予以赔偿。
9. 因中标人原因导致提前终止合同时，采购人有权不退回履约保证金给中标人。
10. **★报价及结算要求**
11. 本项目采购预算 180万元，清单外品种结算金额须≤合同金额的20%。
12. 投标价格包含产品的价格、运输费、加工费、检验检疫费、卸装费、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不合格货物的退换费用及税金等由供应货物而产生的一切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
13. 采购清单内品种供货单价=对应品种的中标单价。
14. 采购清单外品种供货单价：
15. 因采购人需求新增、采购清单内产品停产或规格变化、市场流通情况等原因，允许在本合同采购清单外开展采购，但按照采购人内部控制要求，采购清单外品种结算金额须≤合同金额的20%；
16. 清单外品种以南泰百货批发中心市场（广州市海珠区南泰路168号）、信基沙溪酒店用品博览城（广州市番禺区沙溪大道11号）或双方认可的同类批发市场的询价结果及中标人投标的下浮率定价。中标人与采购人以初次拟采购量进行市场询价，取达到采购人质量要求的最低报价（含税）×（1-采购清单外批发市场询价品种投标下浮率） 为供货单价，但供货单价不得高于清单内同类商品的中标价，如高于，按中标价执行。
17. 若南泰百货批发中心市场、信基沙溪酒店用品博览城或双方认可的同类批发市场无法提供价格、紧急需求无法提前定价、采购品种为一次性采购非长期需求，则直接取用京东自营或天猫自营等电子平台的价格作为结算单价，如多个电子平台价格不同，取低的价格作为结算单价。
18. 若无以上价格参考，双方协商定价。
19. 采购人与中标人按供货单价及相对应品种的实际验收量核对当月供货额，当月供货额=∑对应品种的供货单价×对应品种的实际验收量，并按用户需求中的“服务要求”及“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物业管理科膳食供应商考核表”的考核得分结果，双方核准当月的供货额。
20. 中标人在次月15日前按照核准的供货额开具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的30天内支付货款。
21. **质量标准**
    1. 中标人须保证提供的产品为合法销售、渠道正规、全新（无损、无污、无皱）产品，符合国家或相关行业质量标准及合同附件清单中所列的商品参数、规格要求；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2. 中标人应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和国家、部门的有关行业标准生产和检验，确保产品质量。采购人有权不定期对中标人供应的产品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国家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如检测结果不达标的，检测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并按考核表扣分。合同期内累计检测不合格超过两次，采购人有权直接解除合同，所发生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3. 竹筷每双独立包装，表面光滑，无竹粉，无倒刺、无霉变等质量问题；
    4. 环保方面：干净卫生、无毒性、无公害、可降解；
    5. 在感官上：色泽正常、表面平整洁净、质地均匀；造型美观，拿、放方便；无划痕、无皱褶、无剥离、无破裂、无穿孔、无油污、无尘土、无霉变、无异嗅及其他异物等；
    6. 饭盒类、精品饭盒类：
22. 盒盖整齐无偏离，不粘食品，扣盖方便，扣盖后牢固、不移位、汤汁不渗漏；
23. 耐热水、热油试验后，不应变形、起皮、起皱，对容器功能的餐饮具不应变形、渗漏；
24. 微波炉试验10分钟后应无变形、缺陷、渗漏和异常，适合微波炉烘烤，冰箱冷冻保鲜，高温蒸煮；
25. 当负重1kg时，高度变化≤5%；
26. 打餐后叠放10个饭盒不变形，汤汁不渗漏。
    1. 采购清单中杯类产品，要求装饮品后杯身、杯盖不变形，扣盖方便，带盖饮用不移位、饮品不渗漏。

**七、 样品要求**

1、样品提交要求：市场调研时须提供产品样板（报价单中序号1-10共10款，其他产品如有样品请尽量提供），每款样品数量1个，样品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类** | **商品名称** | **规格型号（约）** | **单位** | **样品数量** |
| 1 | 饭盒类 | 三格矩形饭盒（透明、配盖） | 1000mL/个 | 个 | 1 |
| 2 | 饭盒类 | 圆形汤碗（透明、配盖） | 450mL/个 | 个 | 1 |
| 3 | 低值类 | 食品环保白色透明塑料袋（薄、大） | 460mm\*290mm 厚0.015mm | 个 | 1 |
| 4 | 低值类 | 一次性卫生竹筷 | 长度20cm | 双 | 1 |
| 5 | 饭盒类 | 扁形圆碗（白色、配透明盖） | 350mL/个 | 个 | 1 |
| 6 | 饭盒类 | 二格矩形饭盒（透明、配盖） | 650mL/个 | 个 | 1 |
| 7 | 饭盒类 | 五格矩形饭盒（配盖、加厚加大、纸浆） | 900mL/个 | 个 | 1 |
| 8 | 低值类 | 豆浆杯（黑色盖） | 360mL/个 | 个 | 1 |
| 9 | 低值类 | 毛毛虫面包袋（机封） | 34cm\*12cm | 个 | 1 |
| 10 | 饭盒类 | 透明碗（透明、配盖） | 1000mL/个 | 个 | 1 |

2、产品应独立封装，且外包装必须用不透明包装膜/纸或纸皮箱密封完整，并在包装外及产品上贴上样品标签（模板如下）。

样品标签模板：

包装外：

参与调研的公司名称：

样品序号及名称：

产品贴标（同一产品只需贴1个标签）：

参与调研的公司名称：

品牌： 材质：

容量： 规格（长宽高）（如有）：

样品序号及名称：

填写范例：

公司名称：XXX公司

品牌：XXX 材质：PP

容量： 规格（长宽高）（如有）：

样品序号及名称：

3、 产品不能够含有填充剂，包括滑石粉、碳酸钙、工业石蜡等等。

4、 饭盒样板需现场测试：加热测试。

5、▲测试标准：微波炉设定摄氏100-110度或者中高火，加热5分钟，不得有严重形变、不得有破损、不得有异味、不得有粘连无法分开现象。

**八、计划采购清单（详见报价表）**

**九、《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物业管理科膳食物资供应商考核表》**

项目名称：膳食物资（一次性环保餐饮具类）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考核指标** | **考核要素和评估内容及其标准**  **（扣分项目上不封顶）** | **扣分** |
| 一、送货时间 | 不准时但能与采购人及时沟通的，每发生一次扣1分；  不准时送达且不沟通或沟通不及时的，每发生一次扣5分。  无法按时送达（不可抗力除外），影响采购人工作的（如无法开餐等），每次扣10分。  当月内累计达到3次影响采购人工作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所发生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如中标人停止供货达10天以上而影响到采购人业务流转的情形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所发生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所发生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  |
| 二、货物来源 | 来源不清或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发现第一次扣3分，第二次扣5分，第三次或以上扣10分/次。 |  |
| 三、差错情况 | 一个月内发生1-2次差错但能及时补送的，每发生一次扣1分，一个月内发生2次以上差错或差错未能及时补送的，每发生一次扣5分。 |  |
| 四、临时送货及退货补送 | 临时的供货如未在4小时内送货，每次扣2分。  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产品，采购人拒收后，中标人须2小时内重新补送，如未按时补送货，每次扣5分。 |  |
| 五、联系制度及配合服务 | 中标人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差、工作不认真，每次考核表扣1分。  中标人管理层主动倾听采购人意见，每月随访1次以上，如无按期随访，每次考核表扣1分。  中标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相关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按时提供报价、盖章的考核表、发票等情况。中标人未按时提交采购人所需资料，每发生一次考核表扣1分。 |  |
| 六、配送及定价规范 | 配送所使用的运输容器、运输载具、运输包装及配送流程不符合相关规定每次扣1分。  不按定价原则报价或报价单不按采购人约定的格式报价，每次扣1分。 |  |
| 1. 货物质量 | 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投标货品（含品种、品牌、产地、包装、规格等），必须严格按采购人的要求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由此所产生的费用由采购人负责。  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提出书面申请（须附厂家官方网站公布或厂家、广州经销商说明函等资料），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才能变更，替换品牌不得低于中标品牌的质量，价格不得高于中标价格。  如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品牌等，第一次扣3分，第二次扣5分，第三次或以上扣10分/次。  货物质量符合采购人所需及相关规定，送货时必须能够提供每一批次货物的相关质检合格证明，未提供不予收货，并每次扣5分。  质量标准如未达到采购人要求，中标人须2小时内无条件更换符合采购人质量标准的产品。如未按规定时间内更换符合采购人质量标准的产品，第一次扣3分，第二次扣5分，第三次或以上扣10分/次。  如出现“以次充好”或“假冒伪劣”，第一次扣3分，第二次扣5分，第三次或以上扣10分/次。  若供应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如：破损、发霉、有异味等现象），采购人有权拒收，中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重新送货。当月内该现象出现：第一次处以该问题产品当天供货额的2倍罚金，第二次处以该问题产品当天供货额的3倍罚金，第三次或以上处以该问题产品当天供货额的10倍罚金。  采购人有权不定期对中标人供应的产品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国家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如检测结果不达标的，检测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每次扣10分。合同期内累计检测不合格超过两次，采购人有权直接解除合同，所发生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  |
| 一票否决项 | 1. 以贿赂或类似贿赂的形式讨好采购人、货物验收人等利害关系人的行为。 2. 要求检测的商品未经检测，且未按要求限时整改。 3. 反馈的商品质量问题未按要求限时整改。 4. 食品原料质量问题而引起的食物中毒事件。 5. 提供虚假发票、虚假货物入库单、虚假检测报告等不诚信行为。   （若出现上述情况，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当月货款，所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 |
| 总分 | 分 | |
| 扣分规则 | 基础分100分，总分=基础分-扣分  总分在90分或以上时，不扣减费用；  总分在80~89分时，扣减 (90-总分)×100元；  总分在70~79分时，扣减 [(80-总分)×200+1000] 元；  总分在60~69分时，扣减 [(70-总分)×300+3000] 元；  低于60分扣减当月货款的50%；  合同期内累计两个月低于70分，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所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 |
| 本月减扣金额 | 元 | |